

渭南市铁路自立中学配电室移位项目（二次）

采购需求

一、基本要求

1. 项目概况：拆除学校原配电室高低压设备，拆除原 10KV 线路及低压线路。新建 630KVA 箱式变电站 1 台，新建顶管 150 米，10KV 电缆线路 170 米，安装 10KV 开关设备 1 套；改造学校内 0.4KV 线路。完成所有设备安装、调试、试验并接火运行。

2.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2）《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3）《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4）《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5）《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6）《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 号）（7）《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 号）（8）《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 号）（9）《关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意见》（财库〔2021〕20 号）（10）《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 (11)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 (陕财办采〔2018〕23号) (12)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 (陕财办采〔2021〕29号) (13) 《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财办库〔2020〕123号) (14) 《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 (财库〔2026〕2号); (15)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 (国办发〔2025〕34号); (16) 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二、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本工程的施工过程和成果必须符合国家有关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和国家或有关部门关于工程施工方面现行的标准、规范、定额、办法、示例, 以及陕西省关于工程施工方面的文件、规定;

采购人可根据工程实际情况增减标准、规范, 在施工过程中, 如果国家或有关部门颁布了新的技术部分准或规范, 则承包人应采用新的标准或规范进行施工。

三、工程指标的具体要求:

1. 建设内容

拆除学校原配电室高低压设备, 拆除原 10KV 线路及低压线路。新建 630KVA 箱式变电站 1 台, 新建顶管 150 米, 10KV 电缆线路 170 米, 安装 10KV 开关设备 1 套; 改造学校内 0.4KV 线路。完成所有设备安装、调试、试验并接火运行。

2. 质量标准:工程质量达到国家现行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3. 工期: 45 日历天。
4. 项目地点: 渭南市铁路自立中学内
5. 质保期: 2 年。